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担保贷款逾期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关联担保逾期基本情况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东数控”）于 2012 年 7 月 11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当时持股 66.32%控股子公司（该股权于 2014 年 12 月末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汤世贤，成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企业）威海华东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重装”）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5 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2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35）。

2012 年 10 月 12 日，华东重装与招商银行烟台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2012 年招烟 75 字第 21121001 号《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华东重装在该行办理的 10,000 万元委托贷款手续，期限 36 个月。同日，公司与招商银行烟台分行签署了编号为 2012 年招烟 75 保字第 71121001 号《委托贷款不可撤销担保书》，公司为华东重装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责任期限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贷款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另加两年。

经公司 201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持有的 66.32%华东重装股权以 28,021.96 万元价格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汤世贤，成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企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5）。

截止 2015 年 10 月 11 日，上述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10,000 万元，担保贷款余额

为 9,000 万元，产生逾期。

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10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关于关联担保贷款逾期的公告》（2015-084）。

二、关联担保逾期进展情况

2015 年 10 月 29 日，华东重装向公司出具承诺函，公司尚欠华东重装款项 9,373 万元，在华东数控的贷款担保责任尚未解除前，华东重装保证用华东数控欠款为逾期贷款提供等额反担保；华东数控偿还华东重装的欠款仅用于偿还逾期贷款。

2015 年 11 月 10 日至 12 日，华东重装归还招商银行烟台分行 2,984 万元；

2015 年 12 月 21 日，华东重装归还招商银行烟台分行 3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30 日，华东重装归还招商银行烟台分行 5,970.744432 万元；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华东重装于 2012 年 10 月 12 日在招商银行烟台分行办理的 10,000 万元委托贷款及利息全部还清。该关联担保贷款合同已履行完毕，公司不会因该事项承担连带还款责任或面临诉讼。

2015 年 11 月，公司归还华东重装款项 3,059.8 万元；

2015 年 12 月，公司归还华东重装款项 6,045.5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东数控尚欠华东重装款项 267.7 万元。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四日